

中国共产党广州市白云区纪律检查委员会

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部门概况

中国共产党广州市白云区纪律检查委员会作为党内监督专责机关，主要职责是监督、执纪、问责，主要任务是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，检查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，协助中共白云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、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。

中国共产党广州市白云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内设机构 13 个，分别是办公室、宣教室、党风政风监督室、信访室、案件监督管理室、第一纪检监察室、第二纪检监察室、第三纪检监察室、第四纪检监察室、第五纪检监察室、案件审理室、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室、机关党委。派驻机构 12 个，分别是：第一派驻纪检监察组、第二派驻纪检监察组、第三派驻纪检监察组、第四派驻纪检监察组、第五派驻纪检监察组、第六派驻纪检监察组、第七派驻纪检监察组、第八派驻纪检监察组、第九派驻纪检监察组、第十派驻纪检监察组、派驻区人民法院纪检监察组、派驻区人民检察院纪检监察组。下属事业单位 1 个：广州市白云区廉情监控中心。

（二）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

1.履职总体目标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协助区委深化全面从严治党，坚持和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，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，一体推进不敢腐、不能腐、不想腐，在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、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、促进完善发展作用，建设高素质专业化纪检监察干部队伍，为把白云建设成为监督体系完善保障水平提升广州最好、最强、最有活力的区之一提供坚强保障。

2.总体工作完成情况：2021年以来，在上级纪委监委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，全区纪检监察机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忠实履行党章和宪法赋予的职责，深刻领会“两个确立”的决定性意义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坚持稳中求进、坚定稳妥，实事求是、守正创新，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、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，紧紧围绕服务保障全区“十四五”开好局、起好步，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、促进完善发展作用，净化政治生态、强化基层治理、优化营商环境，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。2021年，区纪委监委获评“全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集体”“广东省先进基层党组织”荣誉称号。

3.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：

（1）正风反腐工作：全区纪检监察机关处置问题线索 1536

条，立案 550 件，结案 553 件，处分 455 人，移送司法机关 17 人。立案数同比增长 10.2%，连续 6 年位列全市各区第一。重点查处了多起村社干部腐败窝案。协同推进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，立案查处政法干警 53 人，结案 34 人，移送司法 6 人，有 31 名政法干警主动投案交代违纪违法问题，投案人数位列全市各区第一。持续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，查处涉黑涉恶腐败及“保护伞”21 人，立案 21 件，党纪政务处分 32 人。统筹推进“天网 2021”专项行动，追回外逃人员 1 人，保持外逃公职人员零新增。

（2）廉洁文化教育宣传工作：组织开展全区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，举办全区领导干部党章党规党纪教育培训班，拍摄警示片《欲望不归路》，编印典型案例剖析录、忏悔书，对 87 名新提任区管领导干部进行廉政谈话，组织 32 名市管干部、500 余名区管领导干部到广州市党员干部纪法教育基地接受警示教育，开展家风主题廉洁文化活动，摄制家风宣传片《杨殷家书》，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廉洁从政、廉洁齐家。区纪委监委被中央纪委国家监委评为 2021 年度宣传工作优秀集体。

（3）区委巡察工作：贯彻落实巡视工作方针，精细化推进政治巡察工作，提前完成十二届区委巡察全覆盖任务基础上，对镇（村）换届、公安派出所等重点领域和巡视巡察整改、财政资金使用等重点环节组织开展专项巡、全覆巡和融合巡，共巡察单位 121 个，发现问题 3103 个，移交问题线索 181 条，形成专报 2 个。稳步推进十三届区委第一轮巡察，对常态化疫情防控、中央生态

环境保护督察交办问题整改落实、“三资”管理问题、涉粮问题等四项重点工作开展专项巡察，发现问题 181 个，移交问题线索 16 条。

（三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

1.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：协助区委深化全面从严治党，坚持和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，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，一体推进不敢腐、不能腐、不想腐，在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、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、促进完善发展作用。

2.预算完成情况：项目预算 1215.52 万元，支出执行 1182.53 万元，执行率为 97.3%，较为圆满完成绩效目标。

（四）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

本部门主要从完善“监督体系”和提升“保障水平”出发，协助区委深化全面从严治党，坚持和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，不断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、促进完善发展作用。

二、综合评价分析

（一）自评结论综述

2021 年，本部门在“管理效能”和“履职效能”两大方面，“管理效能”在支付进度方面存在跨年度以及滞后情况，导致个别项目在“支付进度”等量化指标上未达到预期目标值。而在“履职效能”方面，经过全委纪检监察干部上下齐心，攻坚克难，各项重点工作

任务均圆满完成。2021 年，无工作表现加减分情况，自评为优秀，自评分值为 93.63。

（三）各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本部门紧盯绩效目标，形成进度统筹，动态反馈的机制，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主体绩效目标。2021 年，本部门各项重点工作申报绩效目标 27 项，完成绩效目标 24 项，项目完成率为 88.9%，主体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%，无法满额完成目标的任务主要为项目支付进度方面，原因分析为：一是由于疫情影响，部分项目工作推进较缓，支付进度因此滞后；二是个别项目处于行情变动较大，导致实际报价较预算金额少，无需满额支付相应项目的预算资金。

（四）各重点任务项目支出完成情况分析

2021 年，本部门相关重点工作任务具有专项经费项目为正风反腐工作、业务培训工作、廉洁文化宣传教育工作、区委巡察工作和智能化、信息化建设工作。上述项目在 2021 年的支出完成率分别为 95.02%、99.99%、100%、100%和 96%，基本上完成重点任务项目支出要求，个别项目在推进项目支付时缺少详细跟进计划，致使部分项目结算支付有所滞后，影响总体完成率。

（五）主要工作成效

在区委和上级纪委监委正确领导下，全区纪检监察机关践行初心、担当使命，立足职责定位，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政治引领，自觉肩负起忠诚捍卫“两个确立”、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根本政治责任，坚持以零容忍态度惩治腐败，聚

焦村社基层、城市建设等重点领域深耕发力，不断净化基层政治生态，发扬钉钉子精神加强作风建设，以“永远在路上”的执着持续纠“四风”树新风，推进党风政风民风社风持续好转，不断优化发展环境。

三、存在的主要问题

本部门 2021 年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按照计划有序开展，均圆满完成主体工作绩效目标，取得预期的工作成果，但存在项目支付上有一定滞后性，主要在组织实施支付过程中，存在相关支付资料涉及多方协调时间过长、疫情影响项目推进程度缓慢结算计划延迟等情况影响支付执行效率。

四、下一步改进措施

围绕部分项目存在支出有滞后的情形，今后开展重点项目时，一是将项目经费备案支付环节与项目质量评价一并推进，前置统筹安排，保障验收通过后第一时间完成相关款项的支付；二是倒排工期，及时启动计划内的项目，动态监控项目开展情况，加强与有关承接主体的沟通联系，保障施工进度，按时完成验收及支付。